

109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 重要日程表

日期	項目	備註
108.12.10（星期二）起	簡章網路下載	本委員會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42/
109.4.20（星期一）10：00 起 109.4.22（星期三）17：00 止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分網路登錄及繳寄證明文件	1.欲以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分報名者，須於規定時間內上網登錄並繳寄證明文件，經審查通過，始享有報名費與指定項目甄審費優待；未於規定時間內登錄身分或身分審查未通過者，均以一般生身分繳費。 2.本項審查結果僅與考生之報名費與指定項目甄審費優待身分有關。
109.4.29（星期三）10：00 起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分審查結果查詢	本委員會網站提供查詢
109.4.30（星期四）12：00 前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分審查結果複查	
109.5.7（星期四）10：00 起 109.5.13（星期三）17：00 止	1.繳交報名費 2.考生至本委員會網站資格審查系統登錄資料 3.考生繳寄資格審查資料至本委員會	1.報名費繳費截止時間：109.5.12（星期二）24：00止。 2.考生須先至本委員會網站取得繳款帳號，向本委員會繳交報名費後，才得上網登錄報名資格。
109.5.21（星期四）10：00 起	資格審查結果查詢（含優待加分比例）	本委員會網站提供查詢
109.5.22（星期五）12：00 前	資格審查結果（含優待加分比例）複查	一律向本委員會傳真複查（須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
109.5.21（星期四）10：00 起 109.5.27（星期三）17：00 止	網路報名	通過資格審查之考生，方可上網進行報名，並須於109.5.27（星期三）17：00前完成選擇報名甄審校系科（組）、學程。
109.5.28（星期四）前	向各甄審學校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暨寄送報名資料	郵戳為憑
109.6.3（星期三）10：00 起	各甄審學校網站公告考生參加指定項目甄審時間	
109.6.4（星期四）起 109.6.14（星期日）止	各甄審學校進行指定項目甄審	
109.6.16（星期二）10：00 起	至本委員會網站查詢甄審總成績	本委員會網站當日10：00起提供查詢
109.6.17（星期三）12：00 前	甄審總成績複查	一律向所報名甄審學校傳真複查（須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
109.6.18（星期四）10：00 起	各甄審學校網站公告甄審結果（正取生、備取生名單）	
109.6.19（星期五）12：00 前	甄審結果複查	一律向所報名甄審學校申請複查（須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

日期	項目	備註
109.6.22 (星期一) 10:00 起 109.6.24 (星期三) 17:00 止	正取生、備取生至本委員會網站登記就讀志願序	
109.7.1 (星期三) 10:00 起	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放榜	本委員會網站公告並提供查詢
109.7.2 (星期四) 12:00 前	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複查	一律向本委員會傳真複查 (須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
109.7.9 (星期四) 12:00 前	報到截止	依各甄審學校規定之報到時間辦理
109.7.9 (星期四) 17:00 前	各校向本委員會函告錄取生報到及未報到名單	

* 本表日期如有變動，以本委員會網站公布及相關公告為準。

本委員會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42/>

技優甄審入學招生學校系科(組)、學程一覽表

校名	聯絡電話	傳真電話	網址	限選填一系組
	02-28227101#2321~2326	02-28229389	http://www.ntunhs.edu.tw	
111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校本部：(11219)臺北市北投區明德路365號 城區部：(10845)臺北市萬華區內江街89號			否
招生系科組學程及招生類別		招生名額	招生系科組學程及招生類別	招生名額
資訊管理系--25電子		5	高齡健康照護系--35衛生	11
運動保健系--35衛生		5	健康事業管理系--56管理	9
健康事業管理系--60商業		9	資訊管理系--65資管	5
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系--79餐旅		7	嬰幼兒保育系--95幼保	4
校系科組學程資訊與報名建議說明				
1.修業4年，本校實施英語能力鑑定及服務課程，學生須符合相關辦法規定方可畢業。 2.設有大學部12系及研究所11所，提供最佳升學及研究進路。 3.本校位處台北市中心，臨近捷運站，學風鼎盛，生活便利。 4.備有男、女生宿舍供申請、宿舍備有完善電腦網路及良好生活機能。 5.大學部每學期學雜費約為27,000元。生活上有需學生，本校提供各類獎、助學金及助學貸款。				

校系科組學程名稱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資訊管理系				指定項目甄審成績計算方式		同分參酌順序	
				評分項目	佔甄審成績比例	順序	項目
招生類別	25電子	性別要求	不要求	備審資料審查	100%	1	備審資料審查
志願代碼	25-032	招生名額	5	--	--	2	優待加分比例
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	--	指定項目 甄審費用	500	--	--	3	證照競賽、專題
				--	--	4	高中職歷年成績
						5	其他證明
備審資料 審查繳交 資料	1.高中職歷年成績單（含班級排名）。 2.證照、競賽、專題作品等成果證明。 3.領導經驗、活動參與等證明。			備 註			
備審資料 審查成績 採計項目 及比例	評分項目		比例				
	高中職歷年成績		30%				
	證照競賽、專題		40%				
	其他證明		30%				
	--		--				
	--		--				
--		--					
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 項目	書面資料審查評分標準：（1）高中職歷年成績單（含班級排名）30%（2）證照、競賽、專題作品40%（3）領導經驗、活動參與等證明30%。						

校系科組學程名稱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高齡健康照護系				指定項目甄審成績計算方式		同分參酌順序	
				評分項目	佔甄審成績比例	順序	項目
招生類別	35衛生	性別要求	不要求	備審資料審查	100%	1	備審資料審查
志願代碼	35-003	招生名額	11	--	--	2	讀書計畫
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	--	指定項目 甄審費用	500	--	--	3	活動參與
				--	--	4	優待加分比例
						5	其他證明文件
備審資料 審查繳交 資料	1.讀書計畫：1200字之內為原則，其內容應包含：（1）自傳（2）選擇本系就讀的原因（3）未來的抱負。 2.高中職歷年成績單。 3.活動參與：高中職時期獎狀證照、競賽成果、社團表現等證明。 4.領導經驗及設計作品等證明。			備 註			
備審資料 審查成績 採計項目 及比例	評分項目		比例				
	讀書計畫		30%				
	活動參與		40%				
	其他證明文件		30%				
	--		--				
	--		--				
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 項目	書面資料審查評分標準：（1）讀書計畫30%（2）活動參與40%（3）領導經驗及設計作品等證明30%。						

校系科組學程名稱				指定項目甄審成績計算方式		同分參酌順序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運動保健系				評分項目	佔甄審成績比例	順序	項目
招生類別	35衛生	性別要求	不要求	備審資料審查	100%	1	優待加分比例
志願代碼	35-004	招生名額	5	--	--	2	自傳
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	--	指定項目 甄審費用	500	--	--	3	高中職歷年成績
				--	--	4	備審資料審查
						5	--
備審資料 審查繳交 資料	1.高中職歷年成績單。 2.自傳：1200字之內為原則，其內容應包含：（1）選擇運動保健系的原因（2）敘述自己的人格特點部份（3）未來的抱負。 3.相關競賽成果證明。			備 註			
備審資料 審查成績 採計項目 及比例	評分項目		比例				
	高中職歷年成績		30%				
	自傳		20%				
	相關競賽成果		50%				
	--		--				
	--		--				
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 項目	書面資料審查評分標準：（1）高中職歷年成績30%（2）自傳20%（3）相關競賽成果50%。						

校系科組學程名稱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健康事業管理系				指定項目甄審成績計算方式		同分參酌順序	
				評分項目	佔甄審成績比例	順序	項目
招生類別	56管理	性別要求	不要求	備審資料審查	100%	1	備審資料審查
志願代碼	56-005	招生名額	9	--	--	2	其他相關證明
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	--	指定項目 甄審費用	500	--	--	3	讀書計畫
				--	--	4	優待加分比例
						5	--
備審資料 審查繳交 資料	1.讀書計畫：1200字之內為原則，其內容應包含：（1）自傳（2）選擇健康事業管理系就讀的原因（3）未來抱負。 2.高中職歷年成績單。 3.證照、專題：高中職時期獎狀證照、專題成果等證明。 4.其他相關證明：領導經驗、設計作品、工作經驗等證明。			備 註			
備審資料 審查成績 採計項目 及比例	評分項目		比例				
	讀書計畫		10%				
	證照、專題		30%				
	其他相關證明		20%				
	校內成績		40%				
	--		--				
--		--					
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 項目	書面資料審查評分標準：（1）讀書計畫10%（2）證照、專題30%（3）其他相關證明20%（4）校內成績 40%。						

校系科組學程名稱				指定項目甄審成績計算方式		同分參酌順序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健康事業管理系				評分項目	佔甄審成績比例	順序	項目
招生類別	60商業	性別要求	不要求	備審資料審查	100%	1	備審資料審查
志願代碼	60-046	招生名額	9	--	--	2	其他相關證明
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	--	指定項目 甄審費用	500	--	--	3	讀書計畫
				--	--	4	優待加分比例
						5	--
備審資料 審查繳交 資料	1.讀書計畫：1200字之內為原則，其內容應包含：（1）自傳（2）選擇健康事業管理系就讀的原因（3）未來抱負。 2.高中職歷年成績單。 3.證照、專題：高中職時期獎狀證照、專題成果等證明。 4.其他相關證明：領導經驗、設計作品、工作經驗等證明。			備 註			
備審資料 審查成績 採計項目 及比例	評分項目		比例				
	讀書計畫		10%				
	證照、專題		30%				
	其他相關證明		20%				
	校內成績		40%				
	--		--				
--		--					
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 項目	書面資料審查評分標準：（1）讀書計畫10%（2）證照、專題30%（3）其他相關證明20%（4）校內成績 40%。						

校系科組學程名稱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資訊管理系				指定項目甄審成績計算方式		同分參酌順序	
				評分項目	佔甄審成績比例	順序	項目
招生類別	65資管	性別要求	不要求	備審資料審查	100%	1	備審資料審查
志願代碼	65-011	招生名額	5	--	--	2	優待加分比例
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	--	指定項目 甄審費用	500	--	--	3	證照競賽、專題
				--	--	4	高中職歷年成績
						5	其他相關證明
備審資料 審查繳交 資料	1.高中職歷年成績單（含班級排名）。 2.證照、競賽、專題作品等成果證明。 3.領導經驗、活動參與等證明。			備 註			
備審資料 審查成績 採計項目 及比例	評分項目		比例				
	高中職歷年成績		30%				
	證照競賽、專題		40%				
	其他相關證明		30%				
	--		--				
	--		--				
	--		--				
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 項目	書面資料審查評分標準：（1）高中職歷年成績單（含班級排名）30%（2）證照、競賽、專題作品40%（3）領導經驗、活動參與等證明30%。						

校系科組學程名稱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系				指定項目甄審成績計算方式		同分參酌順序	
				評分項目	佔甄審成績比例	順序	項目
招生類別	79餐旅	性別要求	不要求	備審資料審查	100%	1	備審資料審查
志願代碼	79-008	招生名額	7	--	--	2	活動參與
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	--	指定項目 甄審費用	500	--	--	3	讀書計畫
				--	--	4	其他相關證明
						5	優待加分比例
備審資料 審查繳交 資料	1.讀書計畫：1200字之內為原則，其內容應包含：（1）自傳（2）選擇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系就讀的原因（3）未來抱負。 2.高中職歷年成績單。 3.活動參與：高中職時期獎狀證照、競賽成果、社團表現等證明。 4.領導經驗、設計作品、工作經驗等證明。				備註 本系不含旅館管理及餐飲廚藝專業，主要培養具健康促進與危機處理能力的休閒旅遊專業人才，就業領域為觀光旅遊產業、綠色休閒產業與特殊休閒觀光產業，請審慎考量。		
備審資料 審查成績 採計項目 及比例	評分項目		比例				
	讀書計畫		30%				
	活動參與		40%				
	其他相關證明		30%				
	--		--				
	--		--				
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 項目	書面資料審查評分標準：（1）讀書計畫30%（2）活動參與40%（3）領導經驗、設計作品、工作經驗等證明30%。						

校系科組學程名稱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嬰幼兒保育系				指定項目甄審成績計算方式		同分參酌順序	
				評分項目	佔甄審成績比例	順序	項目
招生類別	95幼保	性別要求	不要求	備審資料審查	100%	1	高中職歷年成績
志願代碼	95-003	招生名額	4	--	--	2	備審資料審查
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	--	指定項目 甄審費用	500	--	--	3	證照競賽專題
				--	--	4	優待加分比例
						5	--
備審資料 審查繳交 資料	1.讀書計畫：讀書計畫以1200字為限，其內容應包含：（1）自傳（2）選擇嬰幼兒保育系就讀的原因（3）未來的抱負。 2.高中職歷年成績單（科目成績須能清楚辨識）。 3.活動參與：高中職時期獎狀證照、競賽成果、社團表現等證明。 4.證照競賽、專題、領導經驗、設計作品、工作經驗等證明。 5.書審資料總頁數以A4大小，30頁為限。				備註 嬰幼兒保育系經教育部審認通過為「培育幼兒園教保員」系科，畢業後得予報考公私立幼兒園教保員甄試。		
備審資料 審查成績 採計項目 及比例	評分項目		比例				
	讀書計畫		20%				
	活動參與		20%				
	證照競賽專題		30%				
	高中職歷年成績		30%				
	--		--				
	--		--				
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 項目	書面資料審查評分標準：（1）讀書計畫20%（2）活動參與20%（3）證照競賽、專題、領導經驗、設計作品、工作經驗等證明30%（4）高中職歷年成績30%。						